

附件：

## 湖北省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规程

（试 行）

## 前 言

本规程依据《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函〔2015〕152号）文件编制。

本规程总结湖北省近年来土地整治工程复核的实践经验与研究成果，借鉴其它省区的工程复核先进经验，制定本规程。

在编制过程中，广泛地征求省内有关方面的意见，对主要问题进行专题论证，对具体的内容进行反复讨论、协调和修改，并经审查定稿。

本规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前言、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与定义、总则、工程复核条件及依据、工程复核的程序及内容、工程复核方法及要求、工程复核成果资料管理及附录。

本规程由湖北省国土整治局提出并归口。请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总结实践经验，提出意见和建议。

本规程编制单位：湖北省国土整治局。

本规程最终由湖北省国土整治局负责解释。

# 目 录

前言	4
1 范围	6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6
3 术语与定义	7
4 总则	9
5 工程复核条件及依据	9
6 工程复核的程序及内容	10
7 工程复核方法及要求	13
8 工程复核成果资料管理	18
附录 A 土地整治工程复核检测要点简述	21
附录 B ×××项目初步对比表	23
附录 C ×××项目×××标段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对比表	23
附录 D-1 ×××项目×××标段主要工程设施型式复核表	24
附录 D-2 ×××项目×××标段工程量复核认定表	24
附录 E-1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	25
附表 E-2 ×××项目×××标段水泥路取芯质量统计表（水泥路、现浇渠等）	25
附表 E-3 ×××项目×××标段泥结石路质量统计表	26
附表 E-4 ×××项目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浆砌石、干砌石)	26
附录 E-5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混凝土强度）	27
附录 F ×××项目其他工程过程复核记录表	27
附录 G ×××项目工程复核报告编制大纲	28
附录 H ×××项目二次工程复核项目确认及意见表	31

# 湖北省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规程

## ( 试 行 )

### 1 范围

本规程规定了工程复核的条件、依据、内容及要求。

本规程主要适用于湖北省境内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规程的引用而成为本规程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适用于本规程。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程。

本规程尚应参照现行国家有关建设工程标准规范的规定。

《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3--20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784-2013）；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21010-2007）；

《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08）；

《土地整治项目验收规程》（TD/T 1013-2013）；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标准》（TD/T 1033-2012）；

《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TD/T 1036-2013）；

《土地整治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TD/T 1041-2013）；

《土地整治工程施工监理规范》（TD//T 1042-2013）；

《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SL352-2006）；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12);  
《超声回弹综合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02: 2005);  
《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03: 2007);  
《土地整治通用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2-2009);  
《土地整治专项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3-2009);  
《土地整治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42/T564-2009);  
《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规范》(DB42/T 681-2011);  
《土地整治工程建设规范》(DB42/T 682-2011);  
《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做好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函〔2015〕152号)。

### 3 术语与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规程。

#### 3.1 土地整治 land consolidation

在一定的区域内,按照土地利用规划或城市规划确定的目标和用途,采取行政、经济、法律和工程技术手段,对土地利用状况进行调整改造、综合整治,提高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态环境的过程。

#### 3.2 工程复核 engineering review

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工作是对完成的各项工程数量、质量及实施中的管理程序进行全面复核的一系列活动的总称。

#### 3.3 程序复核 programtest

程序复核指对项目法定立项审批、资料报批等程序文件的复核。

#### 3.4 单项工程 single construction

由若干个单位工程组成,能够独立的发挥某一类土地整治功能要求的工程项目。土地整治工程可划分为五个单项工程,即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及其他工程。

#### 3.5 单位工程 unit construction

具有相同的设计功能特点，可以组合发挥作用的工程项目。工程规模较大的单位工程，可按其功能相对独立或便于组织施工划分子单位工程。

### 3.6 分部工程 parts of construction

单位工程的主要组成部分，可以单独发挥作用，且具有独立施工条件的工程项目。按专业工种、建筑的部位划分分部工程。

### 3.7 单元工程 separated item project

分部工程中由多个施工工序共同完成的单体结构综合体，构成工程质量评定基本单位的工程项目。单元工程应按主要工种、材料、施工工艺、设备类别等进行划分。当同一单元工程中材料、工艺、设备发生变化时，应分别抽样评定其质量。

### 3.8 重要单项工程 single construction

占项目施工费用比重较大或对项目发挥效益起重要作用的单项工程。

### 3.9 主要分部工程 Major parts of construction

对重要单项工程发挥效益起主要作用，涉及民生工程，影响老百姓生活的分部工程。

### 3.10 隐蔽工程 concealed work

指在施工过程中将被后续工序所掩盖的或施工后不便检查的工程部位。

### 3.11 关键部位 key parts

指工程施工中质量难以控制，并对工程安全或使用功能、效益有显著影响的工程部位。

### 3.12 外观质量 perception of quality

通过观察和必要的量测所反映的工程外在质量。

### 3.13 初步验收 preliminary acceptance

也称竣工预验收。项目施工单位按照规划设计要求完成全部或大部分（在不影响项目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工作内容后，由项目实施单位组织项目相关单位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确认，对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初步验收是竣工验收的前提和基础。

### 3.14 型式检验 type test

是根据技术标准或设计文件要求，对各项质量指标进行全面检验检测，以评定其质量是否全部符合标准和达到设计要求，并对可靠性、安全性、外观等进行数据分析和综合评价。

### 3.15 二次复核 secondary test

复核单位发现问题并提出建议，经过项目实施单位督促相关单位完成相应整改后，项目实施单位邀请原复核单位再次进入工程现场，对整改部位或有争议部位进行再次复核的过程。

## 4 总则

4.1 为加强土地整治项目实施工程管理、完善验收组织和程序、强化竣工验收，使验收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保证工程复核工作标准化、程序化，特制定本规程。

4.2 土地整治项目工程复核工作应对完成的各项工程数量、质量及实施中的管理程序进行全面复核。

4.3 工程复核工作是项目竣工验收的重要环节；对经工程复核的项目，复核报告中应明确工程变更量、完成量、复核量与下达规划设计的各单项工程的差异。对工程质量的复核，应参照规划设计文件、变更文件、规范标准文件等项目各单体质量进行检验检测，以判定其质量是否合格。

## 5 工程复核条件及依据

### 5.1. 工程复核条件

5.1.1. 所有工程内容已按批准的设计及设计变更批复全部完成且质量检验评定合格，相关质量评定资料完备、隐蔽工程资料、工程计量资料、影像资料齐全。

5.1.2. 已经初步验收合格，各单项工程能正常运行。

5.1.3. 各类归档资料齐全并符合《土地整治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TD/T1041-2013)；《土地整治项目验收规程》(TD/T1013-2013)《土地

整治通用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2-2009);《土地整治专项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3-2009);《土地整治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42/T564-2009)及相关规定要求。

5.1.4. 由于特殊原因致使少量工程不能完成,在不影响工程正常安全使用的情况下,可对已完成工程进行工程复核,工程全部完工后再对收尾工程进行审核。

5.1.5. 复核时应提交的资料分为必查资料和备查资料;必查资料指规划设计、预算报告、变更设计、工程质量保证资料、签证资料、结算资料、初步竣工报告、审计初步报告等;备查资料指从项目立项至竣工整个过程除必备资料以外的全部资料。

## 5.2. 工程复核依据

5.2.1 工程复核合同。

5.2.2 经过批准的规划设计报告及经批准的设计变更文件。

5.2.3 项目初步验收报告,项目结算审计结论及初步报告。

5.2.4 工程计量资料及现场签证资料。

5.2.5 规划图、变更设计成果、竣工图。

5.2.6 工程阶段性验收成果。

5.2.7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记录及历次验收成果和施工质量检测资料。

5.2.8 经批准的土地整治项目文件,国土资源部关于土地整治项目的相关办法、规定。

## 6 工程复核的程序及内容

### 6.1 工程复核工作前的资料收集

现场复核工作开始前,须进行资料搜集,搜集的资料如下:

- a) 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报告;
- b) 经过批准的规划设计报告及经批准的设计变更文件;
- c) 项目初步验收(竣工预验收)报告,项目初步结算审计结论及报告;

- d) 工程计量资料等;
- e) 规划图、变更设计资料、工程竣工图;
- f) 工程阶段性验收成果;
- g)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记录及历次验收成果和施工质量检测资料;
- h) 经批准的土地整治项目文件。
- i) 项目其它相关资料。

## 6.2 工程复核方案的编制

工程复核人员进场开展现场复核工作前,要根据标准、规范、工程复核合同等相关文件,项目建设规模、复杂程度、人员组织等情况制定完善的工程复核工作方案,并报项目实施单位审核备案。

### 6.2.1 工程复核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现场应有满足要求的办公、生活场所及相应的基本设施;
- b) 满足项目需要的组织架构、参与工程复核的人员配置并明确人员职责、相应的管理制度;
- c) 满足复核工作的检测仪器设备和车辆;
- d) 复核的工程部位及进度计划;
- e) 复核方式方法的选择(含各种复核方法的流程);
- f) 复核期间的安全文明注意事项及保证措施;
- g) 现场的环境保护措施;
- h) 应对紧急情况的措施;
- i) 工程复核报告的出具;
- j) 其它要求。

6.2.2 工程复核时,复核单位要以各标段分部工程为基础,以单元工程为对象,按照工程质量复核和工程数量复核的具体要求,针对主要工程分别明确工程质量检测的抽样方案、内容、方法。

6.2.3 工程复核方案需经过项目实施单位审核备案。实际操作过程中与方案有

较大出入时，应及时调整，并做好记录。

### 6.3 复核工作开展前的预备会

工程复核工作开展前，应由项目实施单位组织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规划设计单位、竣工图测绘单位、结算审计单位等代表及相关人员召开预备会，确保工程复核工作的顺利开展。

### 6.4 工程复核内容

工程复核内容包括程序复核、数量复核及质量复核，其中质量复核包含型式复核、隐蔽工程复核及观感质量复核等。

#### 6.4.1 程序复核

程序复核阶段应对项目立项文件、审批文件、审批的规划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文件、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初步验收报告、竣工结算，初步审计报告等查验。

#### 6.4.2 工程数量复核

6.4.2.1. 采用结算资料复核和现场测量复核相结合的方式，结算资料复核和现场测量 100%复核。

6.4.2.2. 新增耕地面积和工程数量必须 100%复核。

6.4.2.3. 地类调查以实地现状为准，依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T21010-2007 认定。

6.4.2.4. 现场量取构（建）筑物实物尺寸，清点数量。

6.4.2.5. 隐蔽工程数量的复核以现场监理人员和项目实施单位管理人员共同签证的工程量为准，实际施工影像资料及审计单位出具的初步审计报告可作为佐证。

#### 6.4.3 工程质量复核

6.4.3.1. 工程质量复核须涵盖土地整治项目所有施工标段，每个施工标段分部工程抽检比例不低于 20%，且最低不少于 1 个单元工程。

6.4.3.2. 工程质量复核抽检部位应具有代表性且分布均匀。

6.4.3.3. 具有安全隐患的单体工程应 100%抽检。包括人行桥、机耕桥、高边

坡挡土墙、高落差的堰塘坝体、跨道路或高支撑的渡槽等。

6.4.3.4. 涉及民生，影响老百姓生活的单体工程应 100%抽检。包括蓄水池、水窖、堰塘、机井，排灌泵站、水闸、交通道路等。

6.4.3.5. 工程质量复核的主要内容：

- a) 混凝土：检测强度、厚度、外观尺寸，蓄水池、水窖增加抗渗性检测。
- b) 土方回填检测压实度（针对堰塘、新建沟渠两边回填土等）。
- c) 砂砾土回填检测相对密度及泥结石道路的压实度。
- d) 浆砌石、干砌石检测密实度、厚度、外观尺寸；浆砌石应检测砂浆饱满程度。
- e) 沟、渠、堰等断面尺寸。
- f) 路面、建筑物的外观尺寸、平整度、坡度等。
- g) 其它需要检测的项目。

## 7 工程复核方法及要求

### 7.1 工程数量复核

按标段实际完成工程内容应全额复核，应采用符合精度、计量要求的仪器进行现场复核。

7.1.1 平整面积、新增耕地面积等采用水平投影面积；

7.1.2 线状工程采用投影水平长度结合高差计算为地表长度；地类调查以实地现状为准，依据《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21010-2007）认定；

7.1.3 构（建）筑物大小现场量取，数量现场清点，必须做好原始记录；

7.1.4 隐蔽工程主要根据验收时多方签证、审计、影像等相关资料认可工程量。

### 7.2 工程质量复核

7.2.1 应依据设计文件及标准规范要求对工程进行型式质量复核，包括长度、厚度、宽度、高度等。型式质量检测应结合验收时多方签证、设计文件及《土地整治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TD/T1041-2013）、《土地整治项目验收规程》（TD/T1013-2013）、《土地整治通用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

(DB42/T 562-2009)、《土地整治专项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3-2009)、《土地整治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DB42/T564-2009)等相关规范、标准。

## 7.2.2 质量合格评定方法

对项目工程质量合格评定标准,结合《土地整治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TDT 1041-2013)相关要求:

### 7.2.2.1 单元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单元工程达到以下标准视为合格:

- A) 主控项目全部合格
- B) 一般项目允许偏差的项目 80%以上达到合格标准

### 7.2.2.2 分部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分部工程质量达到以下标准视为合格:

- A) 所有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 B) 原材料产品质量全部合格,金属结构及机电设备质量合格。

### 7.2.2.3 单位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单位工程质量达到以下标准视为合格:

- A) 所含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 B) 工程试运行期间各分部工程运行满足设计和合同约定的要求

### 7.2.2.4 单项工程及质量合格标准

单项工程质量达到以下标准视为合格:

- A) 单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 B) 工程试运行期间各单位工程运行满足设计和合同约定的要求。

### 7.2.2.5 合同段和建设项目质量合格标准

合同段和建设项目质量达到以下标准视为合格:

- A) 单项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 B) 工程试运行期间各单位工程运行满足设计和合同约定的要求。

7.2.2.6 对项目工程质量优良评定标准,可参考《土地整治工程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TD/T 1041-2013)。

## 7.2.3 土地平整工程

质量参照项目区所在地的土地分等级标准、项目区土地坡度级、耕地种类综合认定耕地质量。耕地型式质量检测应满足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 7.2.4 灌溉与排水工程

7.2.4.1 灌溉与排水工程型式质量检测应结合验收时多方签证资料、设计文件进行，同时应满足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7.2.4.2 现浇混凝土护坡强度复核可采用取芯法检测。现浇混凝土护坡单体应每 100m 取一组试样进行试验，不足 100m 按 100m 计算；每个单体不应少于 3 个。相关检测应结合《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SL352-2006)，试验以 3 个试件为一组，3 个试件测定值的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

7.2.4.3 浆砌石护坡检测时应结合多方签证资料及设计文件对砌石厚度、平整度、砌筑质量及灰浆饱满度等进行检测。灰缝砂浆饱满度采用百格网进行检测，应每 100m 设置一个测量区进行检验(不足 100m 按 100m 计算)，应符合《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规定及设计要求。

7.2.4.4 土石坝应增加抗渗漏检测。通过走访、现场勘查确定其渗水情况；也可参照《镇(乡)村排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24-2008)的规定进行检测。

7.2.4.5 泵站及相关电气设备应采用试运行法进行检测，检测时应运行正常、满足设计要求。

7.2.4.6 泵站金属结构、设备安装工程应现场清点，并结合验收时多方签证资料，检测其安全性、可靠性及腐蚀情况等。

7.2.4.7 泵站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应进行型式质量检测，符合设计及规范标准要求。

7.2.4.8 蓄水池应进行型式检测，应结合多方签证资料、设计文件进行，同时应满足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7.2.4.9 蓄水池应增加抗渗漏检测。通过走访、现场勘查确定其渗水情况；也可参照《镇(乡)村排水工程技术规程》(CJJ 124-2008)的规定进行检测。

7.2.4.10 渠道应进行型式质量检测。对于现浇混凝土渠道的混凝土强度必须进行检验检测，可采用回弹法进行检测，结合《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 23-2011)进行检验检测，若对结果有疑议，可采用回弹-取芯法、超声回弹综合法等方法再次进行检测。

7.2.4.11 混凝土现浇、衬砌渠道应对厚度进行检验检测。采用取样检验检测时首先应从渠道的起点向前 10m 至 20m 间取第一组试样，在距起点 400m 至 600m 间抽取第二组试样，在距起点 800m 至 1200m 间抽取第三组试样，以此类推。每千米至少抽取一组，即 3 个测点，每组应有 2-3 个测点（当渠底不硬化时两边边坡各取一个测点；当渠底硬化时在渠道的两边边坡中间各钻取一个测点，在渠底的正中间取一个测点）。若不足 1000m，在距起点、中间、终点相应位置附近各取一组试样，根据相关规范、标准的规定对每组测点进行判定。也可采用超声回弹综合法、冲击波回弹法等无损检测方法进行检验检测。

7.2.4.12 水闸和渡槽应进行型式质量检测，并做好记录。

7.2.4.13 大型水闸和渡槽应对钢筋保护层厚度进行检测，应结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784-2013)、《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152-2008)等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检验检测。

7.2.4.14 水闸和渡槽混凝土强度采用回弹法检测，应结合《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SL352-2006)进行检测。

7.2.4.15 涵管、倒虹吸等应进行型式检测，检验时应结合验收时多方签证资料，查验是否满足设计及规范、标准的要求。

## 7.2.5 田间道路工程

7.2.5.1 田间道路工程应对其型式质量进行检测。

7.2.5.2 混凝土道路采用取芯法对混凝土强度及道路厚度进行检测，可依据《钻芯法检测混凝土强度技术规程》(CECS03:2007)的要求进行强度检测。

- 7.2.5.3 混凝土道路芯样取样方法：强度和厚度试样采用钻芯机随机抽取的方式钻取直径为 100mm 的芯样，第一个试样为道路起点 10m 至 20m 间从路左侧边缘 500mm 处抽取，第二个试样为道路 400m 至 600m 间的路中处取，第三个试样为道路 800m 至 1200m 间的位置从路右侧边缘 500mm 附近抽取试样，以此类推抽取芯样。抽样时应对照图纸和施工标段进行编号。若道路不足 1000m，抽取芯样应不少于一组。按照《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中 E.0.7 的要求对测点强度值进行判定。对同一强度等级的混凝土道路，当符合下列规定时，结构实体混凝土强度可判定为合格：一组芯样的抗压强度算术平均值不小于设计要求的混凝土强度等级值的 88%；三个芯样的抗压强度的最小值不小于设计要求的混凝土强度等级值的 80%。
- 7.2.5.4 混凝土道路的厚度值应进行检测，每个单位的测点不应小于 10 个，测点厚度值可以结合抽取的芯样，结合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对道路的厚度值进行判定。
- 7.2.5.5 混凝土道路的碎石垫层应在取芯后同步进行，同时应结合验收时多方签证资料，并作好记录。
- 7.2.5.6 混凝土道路路面的宽度应进行检测，每千米测量不应小于 10 处，结合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检验检测。
- 7.2.5.7 泥结石道路（生产路、碎石路）的宽度应进行检测：第一组测点从道路的起点 30m 至 60m 间开始抽样，应随机取 3 个点进行测量；然后间隔 500m，在每隔 500m 附近，即 400m 至 600m 间随机取 3 个点进行测量。结合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检验。
- 7.2.5.8 泥结石道路（生产路、碎石路）厚度检测方法。将路面泥结石剥离，第一组测点从道路的起点 30m 至 60m 间开始抽样，从道路垂直的方向上取 3 个测点，第一测点和第三测点从距离道路侧边 50cm 附近抽取，第二个测点从道路中间抽取；然后间隔 500m，在每隔 500m 附近，即 400m 至 600m 间采用同样的办法抽取，并结合相关标准规范进行检验检测。

- 7.2.5.9 桥梁工程应对其型式质量进行检测。
- 7.2.5.10 现浇桥梁应对钢筋保护层厚度、钢筋间距等进行检测，相关检测应符合《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 152-2008)、《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784-2013)等标准的要求。应结合设计、多方签证资料、现场影像资料进行检测。
- 7.2.5.11 桥梁的混凝土强度必须进行检测，采用回弹法进行检测。若对回弹结论有疑问时，应采用回弹-取芯法、超声回弹法等方法对强度进行检测。
- 7.2.6 农田防护工程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 7.2.6.1 防护林工程、草皮护坡等进行型式检查核对，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 7.2.6.2 截流沟、排水沟及沉沙池应进行型式质量检测。
- 7.2.6.3 水窖工程型式质量检测后应进行抗渗检测，先通过直接观测，结合《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41-2008)进行检测。
- 7.2.6.4 鱼鳞坑和谷坊进行型式质量检测。
- 7.2.6.5 晒谷场若为混凝土现浇施工，应对混凝土强度检测；采用取芯法进行检测，每个晒谷场取样不少于一组，即3个芯样：从每一个取样区域中距对角线顶点3m附近取第一个芯样，中间取一个芯样，距另一顶点3m附近取另一芯样，并做好详细记录。具体判定方法参见本规程中混凝土道路判定标准7.2.5.2条、7.2.5.3条的规定。

## 8 工程复核成果资料管理

### 8.1 复核表的编制

- 8.1.1 根据经批准的规划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等资料，现场复核项目建设规模、土地平整工程、灌溉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居民点整理工程、构筑物标志牌、标识等基本工程量完成情况，编制《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表》(参见附录B)。
- 8.1.2 根据经批准的规划设计、设计变更及经监理单位确认的现场施工相关记录资料，现场复核重要单项工程和主要分部工程的基本结构、断面型式和控制性尺寸，编制《主要工程设施基本型式现场复核表》(参见附录C)，

作为后续工作基础及复核报告基础附件材料。

8.1.3 根据现场复核情况及所收集确认的相关数据资料，编制《工程量复核认定表》（参见附录 D）。

8.1.4 《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表》（参见附录 C）、《主要工程设施基本型式现场复核表》（参见附录 D-1）、《工程量复核认定表》（参见附录 D-2）、《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参见附录 E-1）、《其它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参见附录 F）应作为复核报告附件材料。

## 8.2 复核认定报告编制

根据现场复核计划、具体复核工作开展情况、工作中所形成的相关数据、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分析处理，编制《工程量复核报告》（主要内容参见附录 D，附录 E1--E5，附录 F）。

8.3 若工程进行二次复核，根据现场复核情况及所收集确认的相关数据资料，编制《二次工程复核项目确认及意见表》（参见附录 H），而《二次工程复核项目确认及意见表》（参见附录 H）也应作为二次复核报告附件材料。

## 8.4 复核记录要求

8.4.1 复核记录是复核过程的情景再现，也是复核结束后溯源的直接依据，所以记录内容应尽量详细。复核记录应包含（但不限于）工程名称时间、地点、复核部位、复核数据、有关情况的描述、发现异常的处理、见证单位和参与人员、现场复核人员、记录人员等。

8.4.2 现场影像资料必须真实反映复核部位，尽量记录复核的每一个步骤，特别是计量数据的记录。复核过程照片要求清晰看到见证人的声影，且有清晰的时间标注，有些特殊复核过程不能用照片准确说明的，应辅助摄像内容。

8.4.3 复核现场应用油漆或其它不易消失的颜料做好标记，信息内容包括时间、部位、复核单位名称等；不能在现场进行标记的，应采用记录板写下相关信息，以复核部分与参与人员做背景留下影像资料。（标记的目的是为了第三方验证复核的结果，也是为了发生复核结果争议时，能准确找到

复核部位进行再次复核，同时也能证明复核工作确实实施。)

## 8.5 复核资料管理

8.5.1 复核资料必须做到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

8.5.2 复核资料的管理应由项目负责人负责，并指定专业人员负责。

8.5.3 复核资料在各阶段工作结束后及时整理归档

附录 A 土地整治工程复核检测要点简述

表 A 土地整治工程复核检测要点简述

单项工程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复核要点	备注	
土地平整工程	耕作田地修筑	田面平整	面积、耕作层厚度、土壤质地。耕地质量检测		
		埂坎修筑			
	耕作层地力保持	客土回填	面积、耕作层厚度、土壤质地。耕地质量检测		
		表土保护 土地翻耕			
灌溉与排水工程	水源	塘坝	面积，清淤深度，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护坡混凝土强度，浆砌护坡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压顶尺寸，是否渗漏。		
		小型拦河坝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土坝测土壤压实度，现浇护坡混凝土强度，浆砌护坡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压顶尺寸，是否渗漏。		
		农用井	数量、观感质量。试运行。		
		雨水集蓄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		
	输水	明渠	外观尺寸（含压顶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土方回填检测压实度。		
		管道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坝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是否渗漏。		
	喷微灌	喷灌	规格、外观尺寸、观感质量。试运行。		
		微灌	规格、外观尺寸、观感质量。试运行。		
	排水	明沟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暗渠（管）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渠系建筑物	水闸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渡槽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跨道路或高支撑渡槽必检
		倒虹吸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个数清点		必检项
		农桥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		
		涵洞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个数清点		
		跌水、陡坡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个数清点		
		量水设施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个数清点		
	隧道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个数清点			
	泵站及输配电	泵房	外观尺寸、面积、观感质量。现浇主体应测定混凝土强度		
		输电线路	规格、长度。		
配电装置		规格。试运行			

表 A 土地整治工程复核检测要点简述 (续)

单项工程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复核要点	备注
田间道路工程	田间道	路基	查看资料	
		路面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道路厚度, 垫层, 沥青嵌缝。砂砾土回填检测相对密度。	
		路肩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	
	生产路	路基	查看资料	
		路面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道路厚度, 垫层, 沥青嵌缝。砂砾土回填检测干密度。	
		路肩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农田林网	农田防护林	数量、品种、观感质量。	
		梯田埂坎防护林		
		护路护沟林		
		护岸林		
	岸坡防护	护堤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护坡混凝土强度, 浆砌护坡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压顶尺寸, 是否渗漏。	
		护岸		
	沟道治理	谷坊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	
		沟头防护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拦沙坝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防风固沙	沙障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	必检项
		防沙林	数量、品种、观感质量。	
	坡面防护	截流沟	外观尺寸、观感质量。现浇混凝土强度、浆砌体测砂浆饱满度、砂浆强度。	
排洪沟				
其他工程			根据单位工程、分部工程的划分后进行复核。	
注: 其他工程是批除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等工程之外的工程项目				

## 附录 B ×××项目初步对比表

×××项目初步对比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设计量	变更量	施工单位申报量	监理认定量	备注
	...						
二	灌溉与排水工程						
(一)	新建灌排农渠 A	m					
		条					
1	新建灌排农渠 A1	m					
2	新建灌排农渠 A2	m					
	...						
(二)	修复灌排农渠 A	m					
		条					
1	修复灌排农渠 A5	m					
	修复灌排农渠 A6	m					
	...						

说明：此表由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填写，为复核单位初步了解项目情况并开展工作提供依据。

## 附录 C ×××项目×××标段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对比表

×××项目×××标段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对比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施工单位申报数	现场复核数	增减量	备注
	...					
二	灌溉与排水工程					
(一)	新建灌排农渠 A	m				
		条				
1	新建灌排农渠 A1	m				
2	新建灌排农渠 A2	m				
	...					
(二)	修复灌排农渠 A	m				
		条				
1	修复灌排农渠 A5	m				
	修复灌排农渠 A6	m				
	...					

说明：根据项目规划设计及具体实施情况填写（+代表增加，-代表减少）。

增减数=现场复核数-施工单位申报数

附录 D-1 ×××项目×××标段主要工程设施型式复核表

×××项目×××标段主要工程设施型式复核表

建设内容	编号	工作阶段	净空型式		沟壁型式		沟底型式检测	备注
			上口宽	下口宽	上顶宽	下底宽		
灌溉与排水工程	斗渠 1	完成(规划)						
		复核						
	斗渠 2	完成(规划)						
		复核						
	农渠 1	完成(规划)						
		复核						
	农渠 2	完成(规划)						
		复核						
	...							
	...							

说明：具体复核工作中，应根据项目规划设计及具体实施情况参照上表编制其他相应工作用表，但应能清晰明了反映项目主要工程设施基本情况。

附录 D-2 ×××项目×××标段工程量复核认定表

×××项目×××标段工程量复核认定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单位	设计量	设计变更量	多方签证报告量	复核认定数	增减数	备注
	...							
二	灌溉与排水工程							
(一)	渠道							
	...							
(二)	涵管							
(三)	农桥							
	...							

说明：1、增减数=复核认定数-多方签证报告量  
 2、增减比例=(增减数/多方签证报告量)×100  
 3、可用“+”代表增加，“-”代表减少。

附录 E-1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

建设内容		单位	多方签证 报告量	现场复核 数	合格数	备注
...						
灌溉与排 水工程						
...						

说明：1、此表反映整个项目情况及复核工作情况。  
2、表中抽查比例应不低于总数的 20%。

附表 E-2 ×××项目×××标段水泥路取芯质量统计表（水泥路、现浇渠等）

×××项目×××标段水泥路取芯质量统计表（水泥路、现浇渠等）

标段	道路名称	强度（MPa）				厚度（mm）				宽度（mm）				备注
		设计值	实测值	推定值	判定	设计值	实测值	平均值	判定	设计值	实测值	平均值	判定	

附表 E-3 ×××项目×××标段泥结石路质量统计表

×××项目×××标段泥结石路质量统计表

标段	道路名称	厚度 (mm)				宽度 (mm)				备注	
		设计值	实测值		平均值	判定	设计值	实测值	平均值		判定

附表 E-4 ×××项目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浆砌石、干砌石)

×××项目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浆砌石、干砌石)

标段	检测项目及部位	厚度 (cm)			平整度 (cm)			座浆饱满度		备注	
		设计值	实测值	偏差值	设计值	实测值	偏差值	要求饱满且密实	目测		
一标	南干渠浆砌石										
	...										
桥涵浆砌石											
...	...										

注：浆砌石厚度允许偏差为±30mm；平整度允许偏差为≤30mm；坡度允许偏差为±2%

附录 E-5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混凝土强度）

×××项目×××标段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混凝土强度）

建设内容	检测部位	设计强度	检测 结 果					推定结论	备注
			平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强度推定值 (MPa)	碳化深度 (mm)		
			(MPa)	(MPa)	(MPa)				
道路与桥梁工程									
...									

附录 F ×××项目其他工程过程复核记录表

×××项目其他工程过程复核记录表

时间:

记录人:

天气:

标段	复核部位	复核情况		情况描述	备注
		数量情况	质量情况		
复核意见:					
参与人员:					

附：复核现场影像资料及后期整改资料（包含监理通知、整改回复及影像资料）

复核单位:

日期:





(五) 竣工工程量和复核工程量的比较

1. 土地平整工程

完成数××××, 复核数××××××。

2. 灌溉与排水工程

(1) 农渠: 完成数××, 长××, 复核数×××, 长×××米。

(2) 改建农渠: 完成数×××, 长×××, 复核数××, 长×××。

(3) ××××××××

3. ×××××××工程

..... (依上述格式类推)

四、复核结论

(一) 工程复核总体评价

通过工程复核, 本项目竣工图所标示内容与实际相符(基本相符、不相符), 工程质量能够达到(基本达到、未达到)规划设计文件及《土地整治通用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2-2009 和《土地整治专项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标准》DB42/T 563-2009 要求, 本项目工程复核结论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

以上工程复核结论已告知相关参建单位。

(二) 工程复核工作中需要说明的问题。

(三) 工作建议

通过复核, 现提出以下建议: .....

×××年×××月×××日

附件:

- 1、 复核结论告知书
- 2、 工程复核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
- 3、 工程复核单位复核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复印件
- 4、 参与单位对提供资料的承诺书
- 5、 工程复核图(根据项目所在地要求酌情出具: 当现场复核情况与规划设计、设计变更文件基本相符时, 可不出具复核实测图, 但且仅当复核情况与规划设计、设计变更文件差异较大时才出具。)
- 6、 工程量初步对比表(附录)
- 7、 基本工程量现场复核表(附录)
- 8、 工程数量复核认定表(附录)
- 9、 工程质量复核认定表(附录, 包含桥梁、道路、挡土墙、工程设施基本型式现场复核表、工程质量抽检比例汇总表)
- 10、 相关影像资料

附录 H ×××项目二次工程复核项目确认及意见表

二次工程复核项目确认及意见表

工程名称:		时间:			
标段	序号	不合格项 (复核单位)	原因说明及整改 措施 (施工单位)	整改情况 (实施单位)	备注
一标段	1				
	2				
	3				
	...				
二标段	1				
	2				
	3				
	...				
...	...				
<p>复核单位意见:</p> <p>①需对整改情况予以确认。②二次复核组织实施情况说明。③二次复核费用收取情况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XXXXXXXXX 公司</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①此表根据省厅 2015 年[152]号文件内容要求, 针对工程复核不合格项目, 由项目承担单位督促施工单位整改后, 由原复核单位重新复核时用表。

②此表只作为样板, 各单位可在此表基础上进行增改, 但内容需反映完整。

③此表应附监理通知、整改回复及相关影像资料, 并汇同此表胶装成册, 作为复核报告附件交于项目实施单位。